

# 关于北关区 2018 年财政决算及 2019 年 1-6 月份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 报 告

——2019 年 9 月 29 日在区十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  
上

区财政局局长 胡秉州

尊敬的王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政府委托，现将上级财政部门审定的 2018 年财政  
决算及 2019 年 1-6 月份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如下，请予  
审议。

## 一、2018 年全区财政决算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际完成 80429 万元，为预算  
的 105.3%，增长 13.8%。主要项目完成情况是：

增值税 30657 万元，增长 21.9%；

企业所得税 16765 万元，增长 48.9%；

个人所得税 2361 万元，增长 2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50 万元，增长 39.7%；

房产税 1488 万元，增长 20.0%；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5 万元，下降 6.3%；

土地增值税 10599 万元，增长 7.0%；

车船税 614 万元，下降 56.0%；

耕地占用税 1331 万元，增长 36.7%；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3115 万元，下降 36.3%；

罚没收入 1315 万元，下降 7.4%；

专项收入 4213 万元，下降 27.3%。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91231 万元。预算执行中，由于上级增加补助、使用财政部代理发行政府债券安排支出等因素，实际完成 98814 万元，增长 5.7%。

上述财政决算收支数与向区十届人大四次会议报告的预算执行数一致。

2018 年批复后的决算财力为 988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0429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4700 万元，调入资金 9692 万元，转贷财政部代理发行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1400 万元，上解支出 27407 万元。年末结余为零。

### **政府性基金预算**

区十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通过的 2018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60000 万元，实际完成 39571 万元，为预算的 66.0%。

区十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的 2018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

55034 万元，实际支出为 47934 万元，为预算的 87.1%。

2018 年批复后的决算财力为 48023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39571 万元，补助收入 3222 万元，转贷财政部代理发行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5000 万元，调入资金 869 万元，

上年结余收入 267 万元，上解支出 906 万元。年终滚存结余 89 万元。

2018 年无财力列报的挂账赤字累计 24276 万元，比上年 17176 万元增加了 7100 万元。1、2018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60000 万元，实际完成 39571 万元，短收 20429 万元，造成当年新挂账 10000 万元；2、消化以前年度挂账赤字 2900 万元。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当前财政面临的形势比较复杂，保目标、保民生、保运转及偿债压力较大，财政调控职能发挥受到严重制约，财政资金使用和监督管理方式需要进行深化改革并建立新的管控机制，确保财政支出效益及效率双提高。

## **二、2019 年 1—6 月份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面对经济发展新常态，区财政工作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稳增长、促发展、保运转、惠民生”为目标，继续保持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坚持精准发力，狠抓落实，积极推进我区财政工作有序稳步推进。

### **（一）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 86900 万元，增长 8%，其中：税务部门 78900 万元；财政部门 8000 万元。

1-6 月份，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5108 万元，为预算的 51.9%，增长 1.5%。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38001 万元，为

预算的 48.2%，下降 1.3%，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84.2%，主要项目完成情况是：

增值税 16383 万元，下降 1.3%；

企业所得税 9510 万元，增长 6.2%；

个人所得税 694 万元，下降 4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83 万元，增长 3.2%；

房产税 1021 万元，增长 32.7%；

印花税 431 万元，下降 17.5%；

城镇土地使用税 1057 万元，下降 4.3%；

土地增值税 5757 万元，下降 3.3%；

车船税 108 万元，下降 57.4%；

耕地占用税 321 万元；

契税 268 万元。

非税收入 7107 万元，为预算的 88.8%，增长 19.7%，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15.8%。

1-6 月份，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59703 万元（含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1020 万元），为预算的 56.6%，增长 9.8%。上半年，通过努力增收，积极筹措资金，确保了工资发放，保障了各项重点专项工作的开展。主要项目是：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209 万元，增长 38.1%；

公共安全支出 2473 万元，下降 8.1%；

教育支出 12173 万元，下降 1.0%；

科学技术支出 401 万元，下降 66.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94 万元，下降 6.9%；

卫生健康支出 6145 万元，增长 0.8%；

节能环保支出 2624 万元，增长 19.6%；

城乡社区支出 4273 万元，下降 9.6%；

农林水支出 2443 万元，增长 12.2%。

## （二）政府性基金

1-6 月份，政府性基金收入 3391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44102 万元，主要用于征地、道路、绿化、利息等支出，其中：城乡社区支出 4327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241 万元、其他支出 192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389 万元。

## （三）政府性债务

2018 年政府性债务限额为 53780 万元，当年末政府性债务余额实际为 51083 万元，2019 年归还到期债券 1409 万元，新增发行债券 91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900 万元，专项债券 8200 万元，截至目前余额共计 58774 万元。

2019 年新增一般债券 900 万用于柏庄镇万雅大道项目，新增专项债券 8200 万元用于彰东棚改建设项目。

## 三、主要工作措施和成效

2019 年，是进一步落实减税降费的一年，相较 2018 年力度更大、覆盖范围更广，区财政正确处理减税降费与依法组织财政收入的关系，做到“该减的坚决减到位，该收的坚决收上来。”

结合税制改革政策和经济发展形势，精准组织收入，重点做了以下工作：

### （一）加强组织收入，财政运行平稳有序

一是抓好减税降费政策落地，加强预算执行管理。联合税务部门，做好减税降费政策落地实施的统计核算和效应分析，确保“心中有数”“底账清晰”。2019年，我区区级减税降费规模约达到9680万元。二是完善税收共治工作，积极协调解决收入组织、支出绩效等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为实现我区减税降费政策和财政收入平稳增长双落实，建立督促考评奖惩机制，制定《关于进一步明确各街道（园区、镇）税收计划的补充规定》，要求各街道办事处、园区、柏庄镇提高政治站位，高度重视收入计划，建立各办事处税收任务日报制度，对各办事处、园区、柏庄镇收入情况实行每日跟进，督促收入目标按时完成。三是提升我区非税收入征收管理水平。以建设非税收入收缴新系统为契机，由管理转向增收，探索、挖掘增加非税收入的多方途径，使非税收入应收尽收。四是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以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为关键点和突破口，解决好财政管理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推动财政资金聚力增效，提高公共服务供给质量，增强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五是依据财政部有关规定，区财政将加强项目预备和汇报，积极向省财政争取债券资金，重点支持基础设施“补短板”、“棚户区”改造及区域土地综合整治等方

面，做大政府财力。

## **（二）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一是继续压减一般性支出。腾出资金支持民生领域，加大对脱贫攻坚、“三农”、生态环保领域发展的支持。1-6月份，我区民生支出累计完成3916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的65.6%。二是提高财政业务信息化管理水平。继续完善“制度+技术”模式，加快收入、支出、债务三个方面在线监控系统 and 相应平台建设。全面实施政府采购在线监管，促进政府采购公开公正公平。截至6月底共组织完成采购预算1188万元，采购资金1138万元，节约资金50万元，节约率4.2%；6月底我区公务卡已启用2170张，刷卡笔数5186笔，金额580万元，公务卡支出占非转账支出90%比重。三是进一步落实“放管服”，在简化评审流程的基础上精细化、科学化政府投资评审工作，2019年上半年，我区各类工程项目主要集中在教育类、交通道路类、市政绿化建设类等方面，共完成评审项目117个，送审金额共计30887万元，审定金额27523万元，审减金额3361万元，综合审减率10.9%。

## **（三）加强资金监管，重点保障民生支出**

一是发挥财政职能，支持乡村振兴战略。全面贯彻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政策，完善农村基础设施，改善农村环境质量，提升农村公共服务水平，规范“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和资金管理。2019年，我区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项目7个，预计投入资金167万元。二是

突出重点，不折不扣地落实好各项支农惠农政策。2019年上半年完成涉农项目支出共计924万元，涉及耕地地力补贴、农机补贴、农财保费补贴等，上级资金均在收到文件后的30个工作日内分解下达，本级预算执行超序时进度完成。三是切实发挥财政在扶贫领域的资金引导和政策扶持作用，助力我区顺利完成减贫脱贫目标，完善扶贫方式，拓宽扶贫资金来源渠道，为脱贫攻坚提供坚实保障，使脱贫群众真脱贫，不返贫。截止今年7月底，全区用于解决“两不愁三保障”及涉贫村的基础设施等投入1600余万元。四是完善财政监督机制，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运行。上半年，区财政以提高预算管理质量为导向，强化对预算单位从预算申报到预算执行的全程监督；开展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内部控制规范建设等，并对我区2018年的“一事一议”项目、农业保险项目进行了实地核对检查，确保财政资金使用的安全有效。

#### **四、面临的困难及下一步工作打算**

随着新一轮减税降费的扩大实施，财政收支矛盾进一步突出，财政增长速度从原本的高速向中低速甚至负增长方向演进，如何解决财政收支平衡，将会是一个严峻考验。下半年区财政将继续围绕“开源、节流、保重点”的思路来确保我区平稳运行。

**（一）千方百计组织收入，确保全年目标如期完成。**区财政将努力克服经济下行压力的影响，按照“服务优先、综合治税、应收尽收”的原则，加强对重点税源、重点企业、

重点税种的服务和征管，努力完成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预期，重点围绕房地产业、建筑业、金融业以及商贸物流业等，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确保财政持续增收；配合好自然资源部门做好长青屯、东西地块、建业城三期、迎宾北地块的土地出让工作，确保全年预算收入全面完成。

**（二）多渠道筹措资金。**一是主动作为，争取资金。我区经常性收入增长乏力，可用财力异常紧张，在此情况下，区财政积极开发整合项目向上级财政部门争取政策资金，缓解我区财政支出压力；二是管好用好新增政府债券，今年的政府债券发行规模将大幅增加，下阶段将继续向省财政厅申报新增债券，争取早日发行、使用；三是清理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将对沉淀在财政、预算单位的各级、各类存量资金进行清理盘活，统筹用于民生支出等急需领域。

**（三）千方百计保障民生及重点项目。**一是兜牢“三保”底线，保障我区工资、社保、医疗、教育等基本民生底线，保障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保障教师工资待遇。二是集中财力，保障重大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兑现、重大项目实施推进资金投入，包括三大攻坚战、基础设施补短板、高质量发展等等。

**（四）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一是坚持勤俭节约、精打细算，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二是强化预算约束，严控预算追加和预算调整；三是推进预算绩效管理，通过项目库管理、绩效评价等措施压减非急需、非刚性

和低效支出，取消无效支出，调整标准过高支出。

**（五）积极打造服务型财政。**一是建设好财政工作队伍，坚持以队伍建设为保证，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转变工作作风，把全部心思集中在“想干事、会干事、干成事”上，提高财政部门整体工作效能；二是扎实做好企业服务工作，立足服务辖区企业，结合财政工作职能，同谋划、同部署、同安排，按程序规定及时落实好各项财政扶持企业的优惠政策，应优惠的不打折扣，应落实的坚决落实；三是建立定期通报制度，通过月报、季报、年报等方式及时向全区及上级主管部门通报财政收支指标完成情况，做细做实财政分析；四是宣传好各项财政政策法规，使全区上下更加了解、支持财政工作，进而推动各项财政政策的有效落实。